

合同编号：豫财单一采购-2025-21-包14

河南农业大学图书馆中文电子资源采购项目合同书

项目名称：河南农业大学图书馆中文电子资源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豫财单一采购-2025-21-包14

甲方：河南农业大学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平安大道218号

联系人：李静

联系方式：15237159626

乙方：上海司尔亚司数据信息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延安中路1228号嘉里中心三座22楼C09室

联系人：王敏

联系方式：1391625356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和其它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甲方获得许可使用乙方上海司尔亚司数据信息有限公司及相关服务事宜，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意见，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甲方通过本合同获得CEIC宏观经济数据库使用许可及相关服务。CEIC宏观经济数据库是提供业内最深度的中国经济数据，系统地编制成4个组成部份，分为宏观经济数据、行业经济数据、区域经济数据及专题数据。相关服务是乙方为保证本合同约定CEIC宏观经济数据库正常使用而提供的安装、系统的维护及技术支持等服务。

1. 许可内容：CEIC宏观经济数据库
2. 许可使用方式：远程服务
3. 许可使用范围：在河南农大校IP段访问
4. 许可使用的期限

自 2025 年 3 月 3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0 日。

5. 服务内容

1) 提供使用权限：

提供业内最深度的中国经济数据，系统地编制成4个组成部份，分为宏观经济数据、行业经济数据、区域经济数据及专题数据。宏观经济类别数据深至288个地级市和2076个县级行政单位，覆盖500多个工业行业产品，以及600多个行业的制造业经营数据。目前收编了900,000多条时间序列数据，历史数据可追溯至1949年。

覆盖 23个宏观经济数据专题与20个行业数据，；包含区域经济数据，细分到省、市、县级，并允许各地区间的详细比较。

2) 新增内容

3) 人员培训和服务推广

供方免费为需方人员进行现场技术培训，每年每个数据库务必在合同期结束前进行数据库现场培训1-2次；同时务必在合同期结束前开展完成线上或线下的数据库宣传或有奖推广活动至少一次。

6. 验收

合同签订后，合同双方约定验收时间。甲方应按合同所列规格型号、技术参数以及数量等进行验收。如果乙方提供的货物或许可使用方式、范围及服务内容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

拒绝验收，由此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7. 许可与服务费

甲方应在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支付许可与服务费。

许可与服务费： 40,000 元（人民币大写： 肆万圆整 ）。

支付期限：在服务期限内能正常使用，经甲方验收合格，凭乙方提供的符合国家标准税务发票，60日内通过银行汇款或转账支票一次性或按一定比例支付许可与服务费。

乙方账号信息：

户名： 上海司尔亚司数据信息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汇丰银行上海分行

账号： 088-069885-001

8. 使用及限制

第二条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保证和承诺

乙方提供的数据库按“原样”提供给甲方。乙方、其第三方提供商以及参与制作或编译该服务和产品或与之相关的任何其他第三方不对许可数据（或使用许可数据所获得的结果）做出任何形式的，明示或暗示，声明或保证。乙方、其第三方提供商以及参与数据制作或编译或与之相关的任何其他第三方明确否认任何及所有关于原创性、准确性、完整性、非侵权性、适销性及适用于任何特定用途的暗示保证。

2. 按照本合同约定时间及方式提供CEIC中国经济数据库及约定服务。

3. 数据库日常维护

1) 技术服务

2) 技术咨询

第三条 保密

1. 任何一方（“披露方”）向另一方（“接收方”）提供保密信息时，则应严格保密，未经另一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披露或用于本协议明确授权和/或规定以外的任何目的。保密信息不包括以下信息：(a) 除违反本第条款的规定外，已为公众所知或成为公众所知的信息；(b) 任何适用法律要求披露的信息；(c) 在不受限制且不违反本协议项下的义务的情况下从第三方获得的信息；以及 (d) 可证明是双方通过访问保密信息以外的方式独立开发的信息。本协议或 ISI 订购单一旦到期或终止，接收方应立即将其拥有或控制的，与本协议或 ISI 订购单（如适用）相关的，所有披露方保密信息返还或销毁。

如果任何一方收到传票或其他法律或司法程序，要求披露另一方的保密信息，则应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及时向披露方发出合理的事先通知，以便使其有机会寻求保护令或以其他方式限制披露。如果披露方提出要求，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接收方将与披露方合理合作（费用由披露方承担）反对披露。

2. 除本合同规定之工作所需外，未经对方事先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擅自使用、复制对方的商业信息、技术及其他任何资料。任何一方泄密导致合同对方遭受损失时，泄密方应向合同对方支付违约金一万元，违约金不足以赔偿其损失的，应按实际损失赔偿。
3. 合同合作期限内及期满后，本保密条款仍具有法律效力。

第四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责任

- 1) 甲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按时支付相应服务费。
- 2) 甲方认可产权权属归乙方所有，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超越合同约定范围进行其它营利活动。

2. 乙方责任

- 1) 乙方在甲方付款后未在本合同约定期限开通账号和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服务费的0.1%每日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一个月的，还不能提供相应服务的，除乙方应按合同约定服务费用的0.1%每日支付违约金外，甲方还有权解除合同。
- 2) 甲方验收后，如乙方许可使用文献量未达到规定且误差大于5%的，乙方按缺少文献量占总文献量的比例向甲方退还相应服务费。

3. 双方责任

- 1) 任何一方可在另一方严重违反本协议的任何条款的情况下，提前三十（3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终止本协议，除非对方在通知期限内补救或纠正该违约行为。
- 2) 如果另外一方或其财产或资产被启动清盘、接管或破产程序，或另一方或其大部分资产被任命受托人、接管人或清算人，或另一方破产，或停止支付到期债务，或为其债权人的利益进行转让，则任何一方均可在提前三十（3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终止本协议。

第五条 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是指双方不能合理控制、不可预见或即使预见亦无法避免的事件，该事件妨碍、影响或延误任何一方根据本合同履行其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或其他天灾、战争、骚乱、罢工、恶性传染病、电力中断、黑客攻击、法律或政策改变或任何其他类似事件。
2. 如发生不可抗力事件，遭受该事件的一方应在合理时间内用可能的最快捷的方式通知对方

并在十五（15）日内提供证明文件说明该事件的细节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本合同的原因，然后由双方协商是否延期履行本合同或终止本合同。因不可抗力原因未履行合同的，未履行一方对另一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六条 争议解决

1. 若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纠纷，双方当事人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则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七条 其他事宜

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 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及招、投标文件、质疑答复、附件和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一式七份，甲方四份、乙方二份、招标公司一份。

甲方：河南农业大学

乙方：上海司尔亚司数据信息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15.3.20

日期：2015.3.20

授权代表：李静

附件一 服务内容及供货清单

河南农业大学 CEIC数据库订阅合同
豫财单一采购-2025-21-包14

订户：河南农业大学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平安大道218号

联络人姓名及电话：李静 15237159626

数据库：CEIC宏观经济数据库

订购期限：一年（2025年3月31日—2026年3月30日）

访问方式：CDMNEXT网页平台，在农大校IP段使用

使用地址：河南农业大学

订购费用：
(包含增值税6%)

人民币 40,000元整

服务内容：

保证为学校提供的数据库无版权争议，保证数据库的合法性

对本系统数据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并及时修改其可能存在的安全漏洞，保证学校正常使用

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本地镜像数据库，我方应及时更新学校镜像站点数据

为学校相关技术人员免费提供必要的技术培训以及与本产品有关的售后技术支持服务

如果学校 IP 有变动，在学校申请后应 3 日内加以变更

远程服务

提供业内最深度的中国经济数据，系统地编制成4个组成部份，分为宏观经济数据、行业经济数据、区域经济数据及专题数据。宏观经济类别数据深至288个地级市和2076个县级行政单位，覆盖500多个工业行业产品，以及600多个行业的制造业经营数据。目前收编了900,000多条时间序列数据，历史数据可追溯至1949年。

覆盖 23个宏观经济数据专题与20个行业数据,；包含区域经济数据，细分到省、市、县级，并允许各地区间的详细比较。

附件二 甲乙双方负责人及联系人信息

甲方： 河南农业大学

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平安大道218号

联系人： 李静

联系方式： 15237159626

乙方： 上海司尔亚司数据信息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延安中路1228号嘉里中心三座22楼C09室

联系人： 王敏

联系方式： 13916253560

附件三 成交通知书（复印件）

成 交 通 知 书

采购编号：豫财单一采购-2025-21

致：上海司尔亚司数据信息有限公司

恭喜贵方参加我公司承办的河南农业大学图书馆中文电子资源采购投标，经评审，被确定为该项目包 14（CEIC 宏观经济数据库）成交（中标）供应商。成交金额为¥40000.00 元（大写：肆万元整）。

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请接到通知后，于十五日内携带成交通知书与采购方河南农业大学详谈合同事项。

采购方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电话：0371-56552397

签订合同时请携带：

- 1、 成交通知书
- 2、 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 3、 单位的开户银行、帐号及开户名称

采 购 人：河南农业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三月五日